

证券代码：430239

证券简称：信诺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是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并负责检查核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事务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发生纠纷，可以	第一百五十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是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并负责检查核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事务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发生纠纷，可以

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在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通过诉讼处理。	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在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通过诉讼处理。 公司终止挂牌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无异议股东除外），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因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导致纠纷的，纠纷各方应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协商、调解、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